榆林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
质量评价服务项目合同

委托单位：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受托单位：陕西思本图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委托方（甲方）：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受托方（乙方）：陕西思本图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榆林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规定条款：

第一条 工作范围

全市12个县（市、区）林草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市级审核汇总。

第二条 工作内容

服务项目内容包括地类对接、区划普查、成果汇总及检查验收。通过专项模块审核县级自然资源和林业部门认定结果，核算全市对接图斑量，按标准检查图斑空间拓扑关系、属性数据完整性和逻辑性，汇总分析并形成报告；核查各县区划图斑，检查普查数据库质量，配合省、市局进行现地核查；将各区县成果上交省级审核并反馈整改，协调省县技术反馈，汇总分析全市普查成果并编制报告，配合市级完成县级项目技术指导和督导检查。

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成果报告5份，电子数据资料1份。

第三条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起至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如因政策变动或省林业局有关工作安排调整，则以甲方具体要求的时间

节点和工作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第四条 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根据需要向乙方提供榆林市林草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市级审核汇总所需的基础数据及有关资料。

2、负责项目开展过程的相关协调工作。

3、负责及时向乙方传达与本项工作相关的各级行政文件和通知要求。

4、根据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工作经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配合甲方工作进度安排，开展相应的审核汇总工作。

2、承诺本合同项目的阶段成果及终期成果质量符合上级部门及甲方的要求。

3、对本项目相关的基础数据、参考资料、过程数据及成果保密。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第五条　项目成果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出版、发表、转让（借）、复制或利用。若因某一方原因造成数据资料泄密的，由泄密的一方承担相关责任。

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及成果文件，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复制、转让（借）、公开或销毁。乙方应与甲方就

摸排工作由甲方向乙方所提供的数据资料签订保密协议。

第六条 合同价款、付款方式、验收条款

1、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确认，该项目合同签订价为包干价，不因业务量调整变化价格。确定合同总价为￥1300000.00元（大写：壹佰叁拾万元整），总价款包含税费、资料收集、数据整理、成果编制等与该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2、付款方式：

2.1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后，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费用，计￥650000元（大写：陆拾伍万元整）；

2.2按照省级要求，区划调查完成后上报数据并提交市县两级林业和国土部门联合印发的核查确认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后，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费用，计￥260000贰拾陆万元整）；

2.3项目成果编制交付后，由甲方负责组织专家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后，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费用，计￥390000元（大写：叁拾玖万元整）。

2.4乙方收款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思本图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6105016400320000113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渭南东风大街支行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普通票。

3.验收条款：乙方完成《榆林市地类对接专项汇总分析

报告》《榆林市普查成果汇总分析报告》后，由甲方成立验收小组，组织专家对报告内容的完整性，结论可靠性，分析合理性进行验收。

第七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合同履行期间因项目技术规范或工作要求发生变化导致本合同内容需要变更的，双方应按新的技术规范或新的工作要求签订变更合同。

因一方违约造成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在十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合同解除后，本合同不再履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乙方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时提交成果，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责任：甲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双方约定，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履行合同，不得随意毁约，否则应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签订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纠纷。

3、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盖章）陕西思本图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